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济管文〔2022〕24号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董倩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

各开发区管理办公室，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管委会各部门：

根据《中国共产党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关于董倩、卢一彬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区文〔2022〕69号）和《中共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工作委员会组织部关于杨飙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济区组干〔2022〕95号），济源示范区管委会党组同意，决定：

董倩（女）同志任济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办公室主任；

杨飙同志任济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吴立东同志任济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卢一彬同志任济源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办公室主任；
郑重同志任济源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牛东红同志任济源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任备战同志任济源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办公室副主任。
以上人员原任职务随机构更名自行免除。



济源产城融合示范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9月30日印发
